

---

**本通函发布所有内容附件乃要件，本公司及子公司配合执行**

---

阿拉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对本公告内容负责，对其准确性、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公告内容不伤害、不损害其他主体利益。如有损害其他主体利益，其他主体应及时书面告知，协商处理。



## **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 通 函**

为了充分发挥学校人才培养和服务社会的功能，加强学校教学及人才培养工作与社会发展紧密联系，更好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，同时借助于本公司的优势，双方本着“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、互惠互赢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建立长期、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。

本公司为校企合作提供更大空间，以实现人才培养，提高培养质量，拓宽就业渠道，全方位服务学生就业、创业。

承董事会命

杨建峰

执行董事

2018年06月28日